

鐵

立

文

起

鐵立文起前編卷之二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猷州

趙

拓偉士

叅訂

紀

王懋公曰。呂氏春秋。有八覽六論十二紀。則紀之名。非始於司馬遷。今以史記之例言之。敘帝王則曰本紀。公侯傳國則曰世家。公卿特起則曰列傳。蓋以帝王之事爲本。而後表書世家列傳咸有所屬。故曰本紀。紀之爲言記也。亦古者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之意。云爾。然紀之體有二。以年月記者。紀之正也。亦有不

記年月而惟漢敘去如項羽本紀者紀之變也。若其行文之作。凡冠一部史記。後之作。當以爲法。又後漢書有皇后本紀。予謂天子尊無二上。呂雉稱制。史臣不紀惠帝而紀娥姁。已屬大謬。何況後世宮闈。則皇后但作傳可也。不然外戚世家極矣。陳白松曰。太史公作本紀有二體。五帝三王紀。編世也。秦漢紀。編年也。

紀事

明辨曰。按紀事者。記志之別名。而野史之流也。古者史官掌記時事。而耳目所不逮。文人學士。遇有見聞。

隨手紀錄。以備史官之採擇。以裨史籍之遺亡。故以紀事彙之。嗚呼。史失而不求。諸野其不以此也哉。王懋公曰。紀事之文。如唐杜牧燕將錄。羅隱拾甲子年事。孫樵書何易。于是也。若近言之。如史忠獻之致身錄。趙文潛之建文年譜。周文恪文簡之遜國臣事鈔。豈非有明一代之大事紀之。必不可湮沒者乎。

表

王懋公曰。史記十表。于長之創體。漢書仍之。良以其創不可廢耳。其古今人表。雖格衆論。要不可謂非稽古之一助。知有志於史學者。猶無惡焉。近世蕪城薛

氏。做。遷。史。遺。法。而。為。牡。丹。表。又。為。牡。丹。入。書。少。陵。所。謂。文。采。風。流。其。此。類。歟。

志

王懋公曰。周禮小史掌邦國之志。外史掌四方之志。志之名始於此。史記有八書。索隱云。昔者經籍之摠。名此之人。書記國家大體。班氏謂之志。志亦記也。今仍志之名而不復標書。以書之名目。包載籍而志獨不可移易。然均之為記事。則不異矣。初孟堅著漢書八表及天文志。未竟而卒。和帝詔曹大家就東觀藏書。開踵而成之。夫以巾幗而有史學。如此今之文人。

原書
若疑
不疑

往往卑陋自安，能無愧乎？唐李延壽作史一百八十篇，本宋真初元年，盡陳貞明二年，謂之南史。本魏登國元年，盡隋義寧元年，謂之北史。大有苦心。司馬君實恨其不作志，使數代制度沿革皆沒不見，乃知志之所係者為甚重也。近世如王鳳洲、錦衣等志，殊詳悉可觀。古文大家中，柳子厚之永州鐵爐步志亦佳。明辨曰：按字書，志者記也，字亦作誌，其名起於漢書十志，而後人因之，大抵記事之作也。他如墓誌別為一類。

白石樵曰：披讀書函目錄，條整輯辨，而考志尤詳。江

鐵立文起

前編卷之二

三

淹有云。修史之難。無出于志。蓋紀則以年包事。傳則以事繫人。紀傳可以分授名手。志則必由自作。故范曄陳壽能爲紀傳。而不能爲表志。今門下老于典故。而又擅劉鄭七畧二十畧之長。其貫串首尾。豈特如宗譜家書而已哉。

或曰。晉書禮樂志。食貨志。刑律志等書。卽準河渠之類。史之派也。顏野王輿地志。南裔異物志。卽湘中廣州記之類。風俗通之別號也。其體徵實。以備文獻之考。擬異。以逞筆墨之秀。非具十史之才。首不能作也。

記

王忠公曰、記之名不自戴記學記等篇始。蓋自黃帝
設立史官。命左史記言。右史記事而已。彰彰矣。其文
奇古如考工記。三代而下。遂成絕響。或稱其聖於文。
惜不知出誰氏。應首標之以爲則。

辨體曰、金石例云、記者、紀事之文也。西山曰、記以善
敘事爲主。禹貢顧命。乃記之祖。後人作記。未免雜以
議論。后山亦曰、退之作記。記其事耳。今之記。乃論也。
竊嘗考之。記之名。始於戴記學記等篇。記之文。文選
弗載。後之作者。固以韓退之畫記。柳子厚遊山諸記。

傳
錄
考
異
不
准
亦
有
考
分

爲體之正。然觀韓之燕喜亭記，亦徵載議論于中。至柳之記新堂鐵爐步，則議論之辭多矣。迨至歐蘇而後始專有以議論爲記者。空乎后山諸老以是爲言也。大抵記者蓋所以備不怠。如記營建當記日月之久近，工費之多少，主佐之姓名，敘事之後畧作議論以結之。此爲正體。至若范文正公之記嚴祠，歐陽文忠公之記畫錦堂，蘇東坡之記山房藏書，張文潛之記進學齋，晦翁之作婺源書閣記，雖專尚議論，然其言足以垂世而立教，弗害其爲體之變也。

明辨曰：揚雄作蜀記而文選不列其類，劉勰不著其

說則知漢魏以前作者尚少。其盛自唐始也。今不錄諸記而列以三品。曰正變二體。曰變而不失其正體。又有托物以寓意者。有首之以序而以韻語爲記者。有篇末系以詩歌者。皆爲別體。又有墓碑記墳記塔記。則皆附于墓誌之條。茲不復列。

王懋公曰。記之體正。如韓愈畫記。變如范仲淹岳陽樓記。變不失正。如柳宗元監察使壁記。別體正體。如王績醉鄉記。托物以寓意。韓愈汴州東西木門記。首之以序而以韻語爲記。別體變不失正。如蘇洵張益州畫像記。篇末系以詩歌。秦少游嘗稱文公畫記善。

敘事該而不煩。詳而有律。讀其文。恍然如卽其畫。數語可爲作記法。

王懋公曰。文莫難於傳記。必令筆筆飛舞。方爲妙手。

蘇穎濱謂白樂天詩詞甚工。抽於記事。寸步不遺。猶

或失之。大雅綿九章。事不接。文不屬。如連山斷嶺。相

去絕遠。而氣象聯絡。此最爲文之高致。杜少陵哀江

頭。詞氣如百金戰馬。注坡驚濤。如履平地。得詩人遺

法。使以此爲記事之文。雖昌黎何以復加。王摩詰有

藍田山石門精舍五言古。鍾退菴以爲妙在說得變

化。有步驟而無端倪。作記之法亦然。益可見詩文之

道相通如此。惟在人能佳處領其要爾。

讀書偶見。目作記之法。禹貢是祖。漢官儀載馬第伯封禪記。宐爲第一。其體勢雄渾。莊雅碎語。如畫不可及也。其次椰子厚山水記。法度似出封禪儀中。雖能曲折迴旋作碎語。然文字止于清峻峭刻。其體便覺卑薄。

王懋公曰。漢人文字。如光武東封泰山記。無論矣。諸葛武侯實有兼才。如出師表之正大。黃陵廟記之奇古。儼然兩子。何其異也。其中寫景之工。亂石排空。驚濤拍岸。東坡赤壁詞用之。豈非平日深愛其語耶。然

因此亦可見坡公之嗜學到處留心矣。王慤公曰宋人題名記甚多。司馬涑水諫院石。後人將歷指其名而議之云云。真得題名意。文有能使人。不寒而栗者。此種是也。

曹能始曰。作文惟遊山記最難。未落筆時。搜索傳誌。鋪敘程期。洋洋纒纒。堆故實於滿紙。但數別人財寶而已。於一幢遊情了不相關。卽移之他處。遊亦可移之他人。遊亦可拘而寡韻。與泛而不切。病則均焉。紀遊如作畫。畫家必須摹古。問復出已。意着色。生采自然。生動及乎對境。盤礴往往難之。乃以爲畫不必似。

我特
必從
齊必
記

蓋遠近位置。木石向背。逼真則得理。兩不入耳。法既
不傷於境。復肯又何以似爲病也。鼓山遊記。予讀之。
初若不汲汲於遊者。或爲嵐翠招之。或爲友朋動之。
或自崖而返。或登頂者。再惟隨其興之所造。及乎境
之所奏。故其爲記。亦不爲傳志。故實之所窘縛。與夫
年月里數之所役使。神情滿足。氣色生動。嘻笑戲謔。
皆成文章。以如意之筆術。奪難肖之畫工。此所爲合
作也。
或曰。遊者不必先結一記。遊之想。以撓其登高臨深
之天趣。

張秋紹曰遊記着色點染多失之太肥第務爲落落
數筆卽山水性情不出于鱗華山記奇絕一世僅得
文字高古至中郎季重時作慧語快筆膾炙人口非
不瀟灑疎少厚味惟柳州嶺南諸篇却是土石氣質
如左氏敘戰陣兵法妙在簡括呂寒木遊衡山記亦
如子長作封禪書項羽本紀及傳荆溝諸人非千百
長語形容滂叟不見鱗甲離奇神色飛動要不落卑
薄相真千年絕響

沈石夫曰宗元文以鍊字勝他人廢之乎者也處柳
獨簡與旌峭

孫月峯曰、記卽用列傳體起。近日樞野亦如此。
顧迴淵日記以簡重嚴整為主。而忌堆疊空塞。以清
新華潤爲工。而忌浮靡纖麗。

書

奏記

啓

又其後
四六類

簡

狀

疏

王懋公曰、書記之用不一。書則有若時政、經學、論文、
師友、規諫、遊說、投謁、陳情、辨賢、奏記、則有若定策、規
諫、辭免、啓、則有若慶賀、辭免、陳情、投謁、通問、陳謝、報
謝、戒賓、餽遺、婚聘、簡、則有若規諫、請勸、通問、答報、稱
頌、狀、則有若慶賀、報謝、疏、則有若迎送之類。凡似此
者、皆不可悉數。今稍舉一二、以見文各有用、而非多。

事若引伸以盡變。則存乎其人。

明辨曰。按劉勰云。書記之用廣矣。考其雜名。古今多品。是故有書。有奏。記。有啓。有簡。有狀。有疏。有牋。有劄。而書記則其摠稱也。夫書者。舒也。舒布其言而陳之。簡牘也。記者。志也。謂進已志也。啓。開也。開陳其意也。一云跪也。跪而陳之也。簡者。畧也。言陳其大畧也。或曰。手簡也。或曰。小簡也。曰。尺牘。皆簡畧之稱也。狀之爲言。陳也。疏之爲言。布也。以上六者。秦漢以來。皆用於親知往來問答之間。而書啓狀疏。亦以進御。獨兩漢無啓。則以避景帝諱而置之也。又古者郡將奏牋。故

黃香奏牋於江夏厥後專用於皇后太子諸王其下遂不敢稱而劉獨行於宋盛於元有愚副提頭畫一之制煩猥可鄙然以呂祖謙之賢而亦爲之則其習非一日矣故牋者今人所得用而劄者吾儒所鄙而不屑也。今取頭者刻之而辨其體。一曰書書有辭命議論二體。二曰奏記二者並用散文。三曰啓啓有古體有俗體。四曰簡簡用散文。五曰狀狀用儷語。六曰疏疏用散文。然狀與疏諸集不多見見者僅有此體故姑著之。要未可爲定體也。世俗施於尊者多用儷語以爲恭則啓與狀疏大抵皆俗體也。蓋嘗摠而

論之書記之體本在盡言故宜條暢以宣意優柔以釋情乃心聲之獻酬也若夫尊卑有序親疏得情是又存乎節文之間作者詳之

王懋公曰書辭命如鄭歸生與趙宣子書啓古如梁

任昉上蕭太傅辭奪禮啓俗如柳宗元謝李吉甫示

手札啓簡卽尺牘如司馬遷與摯伯陵狀如韓愈皇

帝卽位降赦賀觀察使狀疏如王安石達迎宣徽太

尉疏鍾退谷云書牘貴朴而有法此可謂一言居要

矣

辨體曰按昔臣僚敷奏朋舊往復皆總曰書近世臣

論
如
蘇
林

僚上言名爲表奏。惟朋舊之間。則曰書而已。蓋論議
知識。人豈能同。苟不具之于書。則安得盡其委曲之
意哉。戰國兩漢間。若樂生。若司馬子長。若劉歆。諸書
救陳明白。辨難懇到。誠可以爲修詞之助。至若唐之
韓柳。宋之程朱。張呂。凡其所與知舊門生。荅問之言。
率多本乎進修之實。讀者誠能熟復以反之于身。則
其所得。又豈止乎文辭而已哉。

王懋公曰。或謂子產告范宣子輕幣。此古人通書之
始。不知鄭子家已有與趙宣子書。蓋子家事在文公
十七年。子產語乃襄公二十四年。其相去旣甚遠。而

子家語又佳絕則以爲弁冕固窳辨體論不及此何也。至於今人書牘多以致勝。不知此非極則。試取史遷之答任安。昌黎之與時輩。及蘇王之上人主。與諸執政者而並觀之。真有書家龍跳天門。虎卧鳳閣之象。視彼落花依草。隙月窺人。語殆如婢子不堪作決人。慨然亦不獨書牘爲然。以此推之。則古今文章家大小之分較若黑白矣。

王懋公曰。漢人之書有大文。司馬遷答任安是也。有致語。東方朔與友書云。不可使名網塵。韃拘頊。怡然長笑。脫去十洲三島。相期拾瑤草。吞日月之光華。共

輕舉耳。是也。後世書皆不出此二種。故標之。

王愨公曰。予觀文選諸啓。或奉荅人主。或以謝人。其
或與。人主及太子。或荅侯王。或以勸進。或辭奏。記
如阮籍詣蔣公。蓋不欲就濟之辟。召固皆書之類也。
辨體明辨。亦云論之詳矣。然猶未能盡書之變。諸書
記外。又有所謂擬書。謂擬古人而代爲之。如坡公擬
孫權荅曹操是也。或遺或復。亦各不悞。而王介州又
有遺亡友。宗子相書。晁道元至爲箋。以與天則。七橫
甚。嗟夫。文人之鋒。固無所不至也。往聞米襄陽以書
抵蔡魯公。至言獨得一舟如許大。遂滿一艇。于行間。

此又書中之奇之奇者。時米方流落而韻勝如此。古
人脚次不凡於此。可見徒以顛目之不知子都之姣
惜哉。

王愨公曰。丙吉奏記。霍光。鄒朋奏記。蕭望之。皆西漢
人也。或謂記始於班固奏記。可謂大謬。且傳記之記。
與奏記。亦有人淵之異。又何得謂記從奏記出。既操
選政。而并漢書文選。不知何耶。

王愨公曰。尺牘莫盛於近世。別爲一書以傳者。不勝
屈指。然予觀史記。縱縈通尺牘。父得以後寧之語。則
其名之立。亦已久矣。

毛。稚。黃。曰。尺。牘。小。技。而。難。工。近。代。蘇。黃。此。道。匪。僅。能。
純。乎。本。色。質。敘。無。不。臻。妙。今。如。百。殺。眉。公。亦。俱。能。撮。
勝。或。嫌。王。太。着。色。陳。太。取。致。斯。固。有。之。然。亦。由。人。地。
耳。蘇。黃。二。公。少。壯。立。朝。雖。流。離。悲。憤。兒。女。故。舊。之。情。
皆。關。國。是。故。落。落。寫。來。俱。有。動。人。而。不。可。廢。之。處。王。
陳。不。過。兩。布。衣。而。言。又。不。可。出。位。其。所。舒。寫。本。無。大。
事。則。不。得。不。借。資。于。色。與。致。才。固。不。逮。亦。地。限。之。此。
知。人。論。世。者。自。應。得。之。

王。懋。公。曰。序。記。書。之。文。莫。過。昌。黎。歸。安。以。為。崛起。門。
戶。真。不。可。易。此。亦。猶。歐。之。碑。誌。蘇。之。論。策。所。謂。自。是。

鐵立文起

前編卷之二

十一

君身有仙骨。世人那得知其故也。



終

鐵立文起前編卷之三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猷州

趙拓偉士

參訂

議

王懋公曰論議辨之名似無甚異我以為皆分見於南華如齊物論云六合之外聖人存而不論六合之內聖人論而不議春秋經世先王之志聖人議而不辨是也注云論是統說道理議則細較短長辨則彼此反覆今文中亦有論議辨三體予謂詩文殊途同歸豈容瑣瑣分疆畫界哉然其名既不一則其義亦

當明毋以呂端糊塗自便可矣。奏議一類歸之臣語。見後。其有無關國事而別議者。則列之于此。論見後策論類

辨

辨體曰。昔孟子答公孫丑問好辨。曰。予豈好辨哉。予不得已也。中間歷敘古今治亂相尋之故。凡八節。所以深明聖人與已不能自己之意。終而又曰。豈好辨哉。予不得已也。蓋非獨理明義精。而字法句法章法。亦足爲作文楷式。迨唐韓昌黎作諱辨。柳子厚辨桐葉封弟。識者謂其文效孟子信矣。大抵辨須有不得已而辨之意。苟非有關世教有益後學。雖工亦奚以

爲。

明辨曰、按字書云、辨、判別也。其字從言。近世魏校謂從刀而古文不載。漢以前初無作者。至唐韓柳乃始作焉。然其源實出於孟莊。蓋本乎至當不易之理。而以反覆曲折之詞發之。其題曰某辨。或曰辨某。則隨作者命之。實非有異義也。

說

王懋公曰、陳思籍田說頗佳。近有無名氏曲城說、殊縱橫可喜。若劉誠意賣柑者言、亦說類耳。而或遂立一言之名。何居。他如韓非說難、其字音稅。某遜家引

入解說類盲人瞎馬一至於此悲夫明辨列之雜著
斯得之矣。

辨體曰按說者釋也述也解釋義理而以己意述之也說之名起自吾夫子之說卦厥後漢許慎著說文蓋亦祖述其名而爲之辭也魏晉六朝文載文選而無其體獨陸機文賦備論作文之義有曰說緯輝而譎誑是豈知言者哉至昌黎韓子憫斯文日弊作師說抗顏爲學者師迨柳子厚及宋室諸大老出因各卽事卽理而爲之說以曉當世以開悟後學由是六朝陋習一洗而無餘矣盧學士云說須自出己意橫

說豎說以抑揚詳贍爲上。若夫解者亦以講釋解剝爲義。其與說亦無大相遠焉。

明辨曰。魏晉以來作者絕少。但曹植集中有二首。而文選不載。故其體闕焉。要之與論無大異也。此外又有名說字說。其名雖同。而所施則異。故別爲一類。明辨曰。按儀禮士冠三加三醮而申之以字辭。後人因之。遂有字說字序字解等作。皆字辭之濫觴也。雖其文去古甚遠。而丁寧訓誡之義無大異焉。若夫字辭祝辭。則倣古辭而爲之者也。然近世多尚字說。故今以說爲主。而其他亦並列焉。至於名說名序。則援

此意而推廣之。而女子笄亦得稱字。故宋人以女子名辭。其實亦字說也。

王懋公曰。字說如蘇洵仲兄文甫字說。字序如陳師道少游字序名說。如蘇洵名二子說。女子名字說。如宋游九言黃氏三女甥名說。其文並佳。

解

王懋公曰。禮記有經解。此解之始也。或據楊雄解嘲。以嘲爲一類。我不知其何謂也。且云張協七命。是補之七術。皆變嘲之句而成文。則尤謬。此乃效華枚乘七發者。於嘲句與焉。

明辨曰按字書解者釋也。楊雄始作解詁，世遂效之。與論說議辨蓋相通焉。此外又有字解，則別附名字說類。

釋

明辨曰按字書釋解也。解之別名也。蓋自蔡邕作釋誨而卻正釋譏，皇甫謐釋勸，束皙立石釋，田繼作然其詞肯不過迥相祖述而已。至唐韓愈作釋言，別出新意，乃能追配邕文，而免於蹈襲之陋。卽此二篇亦可以備一體矣。

戒

王懋公曰。傲戒之說見於尚書。其由來久矣。德施謂
箴與補闕。戒出匡弼。文選無其體。亦葛疎漏。呂黎守
戒云。天下之禍莫大于不足。爲材力不足。首次之。其
爲戒甚深。可以爲法。若諸葛忠武之戒。于初非有意
爲文。而其文亦未嘗不佳。此又德之見於言者也。
辨體曰。按韻書。誠者警勅之辭。文章緣起曰。漢杜篤
作女誠辭。已弗傳。昭明文選亦無其體。今特取先正
誠子孫及警世之語。可爲法戒者錄之。
明辨曰。戒字本作誠。箴之別名歟。淮南子載澆戒曰。
戰戰慄慄。日謹一日。人莫躋于山。而躋於垤。其詞或

用散文。或用韻語。故分爲二體。

王懋公曰。散文如柳宗元三戒。韻語如柳宗元敵戒。後元人對帝師曰。我奉孔子戒。一語絕正大而兼滑稽。足令彼妄自尊大者知警矣。

規

明辨曰。按字書云。規者。爲圓之器也。書曰。官師相規。今人以箴規並稱。而文章韻分爲二體者。何也。箴者。箴上之闕。而規者。臣下之互相規者也。其用以自箴者。乃箴之濫觴耳。然規之爲名。雖見于書。而規之爲文。則漢以前絕無作者。至唐元結始作五規。豈其緣

書之名而創爲此體歟。

訓

王懋公曰。尚書有六體。典謨而下。今見于文者有四。焉。命與誓誥之外。訓其一也。先正庭訓之文。有絕佳者。書如顏氏家訓。其中美談。已不勝收矣。

考

王懋公曰。考之爲言。究也。欲究其始終。巔末。而使後人有所據。或人物。或政事。此非有本之學。安能使之。歷歷如目前事哉。書若五代史考。文獻通考。亦可謂無愧於其名矣。考之文。如近日左仲及之。監政考。亦

其一也。

駁

王慙公曰。文體有駁。如蘇眉山之續楚語。其駁于厚處。柳州復生。莫能置對。今學者或翻古人已定之案。或正時輩未確之說。是文章之無盡藏也。其文必一字不可移易。有推倒一世之意。令人讀之一字一叫。絕始稱然。此非快人不能。若人臣論事之文。如駁復仇議。則歸之於議。而見臣語類。他如駁某諡議。與荅某駁某諡議。又入諡議。而不在此例云。

評

王懋公曰。評者平也。凡作評斷。須評得古今心悅誠服。乃可。若使人覽之而不平。又何以評爲。

明辨曰。按字書云。評。品論也。史家褒貶之辭。蓋古者史官各有論著。以訂一時君臣言之是非。然隨意命名。莫協於一。故司馬遷史記稱太史公曰。而班固西漢書則謂之贊。范曄東漢書又謂之論。其實皆評也。而評之名。則始見於三國志。後世作者漸多。則不必手秉史筆而後爲之矣。故二評載諸文粹。而評史見於蘇文忠公集中。今以陳壽史評爲主。而其他作者亦登列焉。分爲史評雜評二品云。

世
撰
錄

王懋公曰。史評如陳壽三國志。任城陳王傳評。雜評如唐程寔祀黃熊評。他如袁昂古今書評。放陶孫詩評。亦佳。而涵虛子元詞評。只以四字盡其人。尤爲簡潔可喜。

謝堯山曰。凡作史評。斷古人是非得失存亡成敗。如明官判斷大公案。須要說得人心服。若只能責人。亦非高手。須要思量。我若生此人之時。居此人之位。遇此人之事。當如何應變。當如何全身。必有至當不易之說。如弈棋然。敗棋有勝着。勝棋有敗着。得失在一着之間。碁師旁觀。必能覆碁。歷說勝者亦可敗。敗者

亦可勝乃爲良工

陳明卿曰史臣慎于持論則有闕文彌簡彌真鋪張
譏彈祗自塞陋予閱廿一史率用此法

後附
雜評

陳白松曰文字山水也評文遊人也夫文字之佳者
猶山水之得風而鳴得雨而潤得雲而鮮得遊人閒
懶之意而活者也遊人有一種閒懶之意則評文之
一訣也天公業案惟胡亂評文字爲最何也山水遇
得意之人固妙遇失意之人亦妙緣其人閒懶之意
而山水活者亦不必因其人憔悴之意而山水卽死
拖于山水無損也借他人唾餘裝自己咳笑而妄以

咳笑乎山水。山水不大厭苦之乎。○評文必曹所可。而我否。曹所否而我可。我所生平可而今否。非取得罪于人。不敢得罪于天也。○凡以文章浪得名者。罪在竊國之上。故快評不惟憊閱文之悔。而亦爲海內憊作文之悔也。

品

王懋公曰。品亦評類。往見司空圖二十四詩品。甚愛之。有無名氏著花品一篇。雖其文俗韻未盡脫。而致語亦復佳。若夫文章有品。賞何如臆。胸有萬卷。筆無點塵。八字盡之矣。

原

王懋公曰原與論各一體。今稱韓文曰原道論。何也。論文必先正名。故不可以不辨。

辨體曰原者本也。一說推原也。義始大易原始要終之訓。若文體謂之原者。先儒謂始於昌黎之五原。蓋推其本原之義以示人也。山谷嘗曰文章必謹布置。每見學者多告以原道。命意曲折。石守道亦云吏部原道。原人等作諸子以來未有也。後之作者蓋亦取法於是云。

明辨曰自唐韓愈作五原而後入因之。雖非古體。然

其邈原于本始。致用于當今。則誠有不可少者。至其曲折抑揚。亦與論說相爲表裏。無甚異也。

喻

王懋公曰。喻體之文。如唐盧頌古之治。以心喻君。百骸喻民。而又以日以物。以醫以疾。以材以隄。以水是也。亦原論之流亞。又蘇玉局有日喻。亦自快絕古今。

鐵立文起卷之四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猷州

趙

拓偉士

叅訂

碑文

王懋公曰唐陸龜蒙云、碑者悲也。古者懸而窆、用木、
後人書之以表其功德。因留之不忍去。碑之名由是、
而得。自秦漢以降。生而有功德政事者。亦碑之。而又
易之以石。失其稱矣。又宋景文筆記、碑者施於墓則
下棺。施於廟則繫牲。古人因刻文其上。今佛寺揭大
石鏤文。士大夫皆題曰碑銘。何耶。吾所未曉。予謂或

碑者
人於
碑者
碑者
碑者
碑者

鐵立文起

前編卷之四

一

言碑銘或言碑文猶可最所怪者銘文皆不言而獨謂其文爲碑則無謂甚矣宋鮑源力古嗜學其友孫何嘗作碑解以貺之文甚辨而確學者不可不考至於今人之僞德政碑愈多愈賤其亦文字中無恥之一端乎。

辨體曰按儀禮士婚禮入門當碑拊又禮記祭義云牲入麗於碑賈氏注云宮室皆有碑以識日影以知早晚說文注又云古宗廟立碑繫牲後人因於其上紀功德是則宮室之碑所以識日影而宗廟則以繫牲也秦漢以來始謂刻石曰碑其蓋始於李斯碑山

之刻耳。蕭梁文選載郭有道等墓碑，而王簡栖頭陀寺碑亦廁其間。至于唐文粹、宋文鑑，則凡祠廟等碑與神道墓碑各爲一類。今亦依其例云。

明辨曰：按劉勰云：碑者，卑也。上古帝王始號封禪，樹石埤岳，故曰碑。周穆紀述于弁山之石，秦始皇刻石于嶧山之巔，此碑之所從始也。然考士婚禮與祭義及註云云，則碑之所從來遠矣。後漢以來，作者漸盛，故有山川、城池、宮室、橋道、壇井、神廟、家廟、古跡、土風、災祥、功德、墓道、寺觀、托物等碑，皆因庸器漸闕而後爲之。所謂以石代金，同乎不朽者也。故碑實銘器，銘實

鐵立文起

前編卷之四

二

碑文其序則傳其文則銘此碑之體也。又碑之體主于敘事。其後漸以議論雜之則非矣。故今取諸大家之文而以三品列之。其主于敘事者曰正體。主于議論者曰變體。敘事而參之以議論者曰變而不失其正。至于托物寓意之文則又以別體列焉。其墓碑自爲一類。此不復列。

王懋公曰。正如秦瑯邪臺石刻。變如蘇軾潮州韓文公廟碑。變不失正。如蘇軾上清儲祥宮碑。而泰山又有無字碑。意欲何爲。豈將以愚人耶。

明辨曰。史記載秦刻石辭凡八篇。嶧山泰山之罘東

卷之二

觀碣石會稽各一篇。琅邪臺二篇。其辭雖皆古雅。而稱頌太過。獨邠邪臺石刻。但敘其兼并之烈。頗爲實錄。有敘有銘。體復馴雅。故特取之。

王慤公曰。廟碑有終之。以詩者。如陸魯望之碑。野廟云。旣而爲詩以紀其末。蘇子瞻之碑。昌黎作詩以遺潮人。使歌以祀公者。是也。此與敘後用銘之文。又爲一體。不可不知。

明辨曰。凡碑。面曰陽。背曰陰。碑陰文者。爲文而刻之。碑背也。亦謂之記。古無此體。至唐始有之。或他人爲碑文。而題其後。或自爲碑文。而發其未盡之意。皆是

也。

王懋公曰、柳宗元有大明和尚碑陰文。蘇長公太白碑陰記、則爲洗千古不自之冤。尤稱絕識。學者當法之。

廟碣

王懋公曰、碑碣不同。字書、方者謂之碑。圓者謂之碣。碣特立之名。高舉之貌也。墓有碣而廟亦有之。如楊植有許由廟碣。可以知其例矣。

䟽

王懋公曰、䟽之爲用不一。大抵募薦二者居多。募或

建刹或儲經薦或家人師友或陣亡將士薦多用四
六募或散文或四六又有募疏四六文後系之以四
偈語者亦不可不知若宋白玉蟾募修精舍疏則又
翩翩仙風道骨不知人間世烟火爲何物以斯知文
家自有嚴土成金法題固不碍文也若拙手則佛頭
亦未免着穢至如李衛公獻西岳大王疏末云三問
不對卽斬大王頭焚其廟建縱橫之畧未晚也殆欲
飛而食肉矣足稱人豪然此又書記之類也他若或
請僧住刹或歛金放生種種不一在學者以類推之
又疏有上進者則歸之於臣語而別自爲一類

禱

王懋公曰。周禮禱辭。掌於太祝。其由來已遠。後世文如唐劉軻之農夫禱。則又不同。劉云。見老農輩。鳩其族。爲禱于神。其意誠而詞俚。因得其文。以潤色之。亦以儆於百執事者。此亦代作文獻神之意。然其文句法長短。參差不一。又有別作小序。至於禱詞。全用四言。間句押韻。以終其篇。亦一體也。

青詞

王懋公曰。道曰青詞。猶之釋曰齋文云爾。元陸友仁所北雜志。天寶四載。詔太清宮用事。停祝版。用青詞。

蘇長公鳳翔醜土火星青詞散體也。其行文灑然尚書聲口佳絕。此亦未易棄之。而歐陽文忠內制集序乃云。今學士所作文書多矣。至于青辭齋文。必用老子浮圖之說。祈穰秘祝。往往近于家人里巷之事。此又當別論矣。

約

王懋公曰。昔漢高初入關。告諭曰。吾與諸侯約。先入關者王之。又曰。與父老約。法三章耳。則約孰有大于此者。特其文已入王言類。此不復列。後如王褒僮約。論文者。不當援以爲例。李習之嘗以其文與劇秦美

新並論譏其義不主于理言不在於教勸而徒詞句
怪麗可謂知言近代茅順甫亦有僮約蓋約其僕善
事一客以終其身亦可因文以見交道之不汚矣
明辨曰按字書約束也言語要結戒令檢束皆是也
古無此體漢王褒始作僮約而後世未聞有雜者豈
非以其文無所施用而畧之歟愚謂後人如鄉約之
類亦當倣此爲之庶幾不失古意故特列之以爲一
體。

題跋

辨體曰按蒼崖金石例云跋者隨題以贅語於後前

有序引當撮其有闕大體者以表章之。須臾自簡嚴不可墮。人窠臼予嘗卽其言考之。漢晉諸集題跋不載。至唐韓柳始有讀某書及讀某文題其後之名。迨宋歐曾而後始有跋語。然其辭意亦無大相遠也。故文鑑文類總編之曰題跋而已。近世疎齋盧公又云跋取古詩狼跋其胡之義。狼行則前蹶其胡。故跋語不可太多。多則冗尾。語宜峭拔。使不可加。若然則跋比題與書尤貴乎簡峭也。

明辨曰。按題跋者。簡編之後語也。九經傳子史詩文圖書之類。前有序引。後有後序。可謂盡矣。其後覽者

或因人之請求。或因感而有得。則復撰詞以綴于末。簡而總謂之題跋。至綜其實則有四焉。一曰題。二曰跋。三曰書某。四曰讀某。夫題者締也。審締其義也。跋者本也。因文而見本也。書者書其語。讀者因于讀也。題讀始於唐。跋書起于宋。且題跋者舉類以該之也。其詞考古證今。釋疑訂謬。專以簡勁為主。故與序引不同。又有題辭。所以題照其書之本末。指義文辭之表也。然題跋書于後。而題辭冠于前。此又其辨也。王懋公曰。凡論文而欲別立一類。必令其義確不可易。如李溫陵論楊子之反騷。此亦讀反騷而自書所

見題跋類耳。文致題曰反，則亦將名離騷之文以辭
河乎。雜亂人目，莫此爲甚。後人當以爲戒。
鍾伯敬曰：題跋之文，今人但以游戲小語了之。不知
古人文章無衆寡小大，其精神本領則一。故其一語
可以爲一篇，其一篇可以爲一部。山谷諸種最可誦
法，以此推之，知題跋非文章家小道也。其胸中全副
本領，全副精神，借一人一事一物發之，落筆極深極
厚，極廣而於所題之一人一事一物，其意義未嘗不
合，所以爲妙。○每讀蘇黃遊戲翰墨中，忽出正語，使
人肅然敬戒，凜然不可犯。

問對

王懋公曰、問之名始見於戴記之哀公問曾子問、問對之文其類不一、如張治道雀鴉對、謂鶴張喙駘口不能言而對之以意、斯又對之尤出人意外者、已辨體曰、問對體者、載昔人一時問答之辭、或設客難以著其意者也、文選所錄宋玉之於楚王、相如之於蜀父老、是所謂問對之辭、至若答客難、解嘲、賓戲等作、則皆設辭以自慰者焉、洪氏景廬云、東方朔答客難、自是文中傑出、楊雄擬爲解嘲、尚有馳騁自得之妙、至于班固之賓戲、張衡之應問、則臺下架屋、章纂

句寫讀之令人可厭。迨韓退之進學解出，則所謂青出於藍而青於藍矣。

明辨曰：問對不同，名實皆問者，屈平天問、江淹蓮花篇之類是也。各問而實對者，柳宗元晉問之類是也。其他曰難曰諭曰荅曰應，又有不同，皆問對之類也。古者君臣朋友，口相問對，其詞詳見于左傳史漢諸書。後人倣之，乃設詞以見志，於是有所問對之文，而反覆縱橫，可以舒憤鬱而通意慮。若其詞雖有對，而名實別體者，則各從其類云。

王懋公曰：古人詩文可好而不可擬。江絲羅謂古樂

府古詩題目如君馬黃雉子班艾如張自君之出矣
等類皆就其時事構詞因以名篇自然妙絕我朝詞
人乃取其題各擬一首名曰復古彼有其時有其事
然後有其情有其詞我從而擬之非其時矣非其事
矣情安從生強而命詞縱使工綴譬諸巧匠塑泥刻
木儼然肖人全無人氣何足爲貴彼不肖者又無論
矣且君馬黃雉子班等必一一擬作則關雎螽斯之
類何爲丟下不擬豈樂府古詩能古于三百篇耶而
鮑退谷亦云生平於樂府未着手非不能爲惡近世
一副擬古面目耳予謂以文論受情客難已非極筆

揚班諸子。率相倣。陋哉。奈何。至唐。猶有疑之。不巳。
如駮。丞。應。詰。者。夫。以。文。人。自。命。而。至。下。同。喚。蟻。類。我。
之。呼。靜。言。思。之。不。大。慚。乎。若。屈。子。天。問。柳。州。天。對。合。
面。言。之。真。千。古。問。對。之。奇。卽。命。雪。兒。歌。可。矣。

王懋公曰。凡爲文以難人。要難得人。倒此。惟理明辭。
確者能之。長卿難蜀。不獨強辭。亦嫌帶賦。未爲純古。
王懋公曰。按字書。諭。啓也。曉也。俗作喻。非知諭之義。
則知所以爲文矣。若漢元帝之諭單于。則又王言諭。
告類也。

王懋公曰。文體有問對。足矣。如難如諭。名義稍別。曰。

荅曰應獨非對乎。今姑以東方曼倩之荅客難備一體可也。

王懋公曰駱丞設爲人詰已而已應之曰應詰猶張衡之應問耳。文致以詰標額謬甚則又不如立一應之名矣。

文

明辨曰按編內所載鈞謂之文而此類獨以文名者蓋文中之一體也其格有散文有韻語或倣楚辭或爲四六或以盟神或以諷人其體不同其用亦異王懋公曰文有詛如秦惠王詛楚懷王之類有招如

柳宗元招海賈之類。有乞如乞巧之類。有送如韓愈送窮之類。有逐如孫樵逐疠鬼之類。要之隨人合宜。不能以言盡也。

或曰。匡衡禱高祖。孝文。武廟文。倣金縢。漢光武。卽位大赦。倣武成。典謨之文也。第五倫薦謝。夸吾文章。疏之體也。李華。張吉。戰場文。論斷之體也。韓愈祭。經魚文。告諭之體也。李廌悼蘇軾文。悲頌之體也。典謨之文。貴高古。章疏之文。貴條暢。論斷之文。貴英勁。告諭之文。貴尊嚴。悲頌之文。貴誠懇。其他各以意製。初無定體。約計之。有此數例耳。

孟懋公曰。或謂移文始於劉歆。讓博士書。不知孟堅漢書。薛宣傳已有移檄。陽令書。然此散文也。齊孔德寧北山移文。即屬對。周韻後之爲移文者。或宗之。觀其林衡。淵愧。及結束二語。何其嚴毅。幾與問罪之師相似。卽以列之。檄文露布。後無不可。明辨編入文內。而今人或又另立爲移文體云。

雜著

辨體曰。襍著者何。輯諸儒先所著之雜文也。文而謂之襍著者何。或評議古今。或詳論政教。隨所著立名。而無一定之體也。文之有體者。旣各隨體。哀集其所。

錄弗盡者、則摠歸之襍著也。著雖襍、然必擇其理之弗襍者、則錄焉。蓋作文必以理爲之主也。明辨曰、劉勰云、並歸體要之詞、各入討論之域、正謂此也。

王懋公曰、劉青田菜蔬畧、亦言其大畧意也。行文全倣易之序卦、而皆出於天然、無強爲聯絡之跡。故佳文、坡公記與歐公語、自謂偶記一時談笑之語、聊復識之、選家以此標日記語、無碍。若有感而自記、亦此類矣。文致又別名感語、徒亂人意而已。近又有以禽言入文類者、予謂此與偈當附詩、此不復列。

鐵立文起前編卷之五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猷州 趙 拓偉士 叅訂

祭文

定製
精詳
一覽
具載

王懋公曰、人有寄必有歸、如秦始惡言死、言死者輒
誅、豈非大愚、陶淵明有自祭文、自樂天自作生墓誌、
大觀何所不可及、讀朱弁奉送徽宗大行文、則又泣、
數行、下君臣至性情同父子矣、今特首標之以爲法、
辨體曰、古者祀享、史有冊祝、載其所以祀之意、考之
經、可見、若文選所載謝惠連之祭古塚、王僧達之祭

鐵立文起

前編卷之五

一

顏延年則亦不過敘其所祭及悼惜之情而已。迨後韓柳歐蘇與夫宋世道學諸君子或因水旱而禱於神、或因喪葬而祭、視舊真情實意溢、出言辭之表、誠學者所當取法者也。大抵禱神以悔過遷善爲主、祭故舊以道達情意爲尚。若夫謏辭巧語、虛文蔓說、固弗足以動神而亦君子之所厭聽也。明辨曰：按祭文者、祭奠親友之辭也。古之祭祀止于告饗而已。中世以還、兼讚言行以寓哀傷之意。蓋祝文之變也。其辭有散文、有韻語、有僂語、而韻語之中又有散文、四言、六言、雜言、騷體、僂體之不同。今各以

類列之劉勰云祭奠之楷宜恭且哀若夫辭華而靡實情鬱而不宣皆非工於此者也。

王忠公曰散文如韓愈祭十二郎文韻語散文如蘇軾祭歐陽公文四言如陶潛祭程氏妹文六言如韓愈祭柳州李使君文雜言如歐陽修祭蘇子美文騷體如卽宗元祭崔氏外甥文儼體四六如李白爲寶氏小師祭瘠和尚文儼語如歐陽修英宗皇帝靈駕發引祭文此外又有祭戰馬文非獨傲惟不棄之禮試思與人一心成大功則亦不容不傷心矣。

平文

王愬公曰、弔有二、並時而弔者、不待言、有相去千百
年而相弔、如柳宗元之于裴弘、賈誼之于屈原、陸機
之於曹瞞、是也、若昌黎之祭田橫、其文亦能令人曠
百世而相感、獨其人乎、

明辨曰、按弔文者、弔死之辭也、劉勰云、弔者、至也、詩
曰、神之弔矣、言神至也、宓之慰主、以至到爲言、故謂
之弔、古者弔生曰唁、弔死曰弔、或驕貴而殞身、或貧
愈而乖道、或有志而無時、或美才而兼累、後人追而
慰之、並名爲弔、若賈誼之弔屈原、則弔之祖也、然不
稱文、故不列之、其文濫觴于唐、故有弔戰場、弔鉞鐘

之作。今亦附焉。大抵帶文之體。髣髴楚騷。而切要側
槍。似稍不同。否則華過韻緩。化而爲賦。其能逃乎奪
倫之譏哉。

行狀

王懋公曰。宋吳曾能改齋漫錄云。自唐以來。未有墓
誌銘。必先有行狀。蓋南朝以來。已有之。按梁江淹爲
宋建武妃周氏行狀。任昉裴野皆有行狀。此亦不知
實自漢始。又行狀亦有人子自作者。非獨門生故舊
也。而其爲史。謚誌銘。張本則不異。然亦有後誌銘而
作者。茅歸安評王半山謝公行狀云。今人每先狀而

後誌謝希深之誌歐公爲之久矣。而王公以補其狀如此。此亦學者所當知。

偃曝談餘曰。王荆公爲謝絳行狀云。其葬也。廬陵歐陽公銘其墓。尤歎其不壽。用不極其材。乃知古人銘狀。各有所重。非若今人以狀。謁銘也。其後又云。公子景勣。箴以歷官行事來。曰。願有述也。將獻之太史。則行狀。又若備國史採擇而作也。

辨體曰。按行狀者。門生故舊。狀死者行業。上于史官。或求銘誌于作者之辭也。文章緣起云。始自漢丞相。倉曹傅。何幹作楊伯起行狀。然徒有其名。而無其辭。

蕭氏文選。惟載任彥升所作齊竟陵王行狀一篇。而辭多矯誕。識者病之。岑采韓柳所作。載為楷式云。明辨曰。按劉勰云。狀者貌也。禮親本原。取其實質。先賢表謚。並有行狀。狀之大者也。蓋其死者世系名字爵里。行治壽年之詳。或牒考工。太常使議謚。或牒史館。請編錄。或上作者乞墓誌。碑表之類。皆用之。而其文多出於門生故吏親舊之手。以謂非此輩不能知也。其逸事狀。則但錄其逸者。其所已載。不必詳焉。乃狀之變體也。

王懋公曰。行狀體有正變。正如韓愈董公行狀。變如

柳宗元段太尉逸事狀

曾弗人曰。唐宋四大家。蘇既不长於敘事。傳狀誌銘。獨退之。永叔爲多。宗元敘段太尉逸事。其刻畫生動。無論永叔諸誌。幾欲追子長而掩退之。然而梓人索駝諸傳。皆感事寓言。傳誌行狀。不少概見。豈求之者少耶。

述

明辨曰。按字書。述。譔也。纂。譔其人之言行以俟考也。其文與行狀同。不曰狀而曰述。亦別名也。王懋公曰。如王安石有先大夫述。不用他人文字。

誄

王愆公曰。誄舉生平之實行。定謚以稱之。惟上可行於下。故曾子問。賤不誄貴。幼不誄長。禮也。惟天子稱天以誄之。諸侯相誄。非禮也。而後世乃不復問何也。陳思有言。揚雄。臣也。而誄漢后。班固。子也。而誄其父。皆以遶揚景行。顯行竹帛。豈所謂三代不同禮。隨時而作者乎。文選。誄與哀並列。而哀文之中。清音顏延之。謝朓。三子文在焉。兼嫌其混而不分也。今以哀策入冊類。而存哀永逝。文于哀辭中。始各得其所。然誄與哀亦自有辨。惟哀可以兼誄。而誄必不可兼哀。蓋

哀辭或四言或騷體。若用四言。是哀體已兼誄矣。誄則惟有四言而已。然此亦就後世文體論之耳。觀魯哀公仲尼誄。則四言果誄之鐵案否也。又魯莊公嘗誄縣賁父。而班氏次表遺之。今論誄者亦多不及。豈皆未之思歟。

辨體曰。按周禮。大祝作六辭。以通上下親疎遠近。六曰誄。魯哀公十六年四月。孔子卒。公誄之曰。旻天不弔。不憇遺一老。俾屏予一人。以在位。策策余在疚。嗚呼哀哉。尼父。此卽所謂誄辭也。鄭氏注云。誄者累也。累列生時行迹。讀之以作謚。此惟有辭而無謚。蓋惟

哀體
十五
論案
至人
聖政
非徒
後切
虛切
碎
共
佛
香
如
六

誄其美行。示已傷悼之情。爾是則後世有誄辭而無
誄者。蓋本於此。又按文章緣起。載漢武帝公孫弘誄。
然無其辭。惟文選錄曹子建之誄王仲宣。潘安仁之
誄楊仲武。蓋皆述其世系行業而寓哀傷之意。厥後
韓退之之於歐陽詹。柳子厚之於呂溫。則或曰誄辭
或曰哀辭。而名不同。迨宋南豐東坡諸老所作。則俱
謂之哀辭焉。大抵誄則多敘世業。故今率倣魏晉以
四言爲句。哀辭則寓傷悼之情。而有長短句。楚體不
同。作者不可不短。明辨曰。誄者。誄列其德。稱而稱之也。周禮賤不誄貴。

幼穉誄長。故天子崩。則稱天以誄之。卿大夫卒。則君誄之。魯哀誄孔子云云。古誄之可見者止此。然亦畧矣。竊意周官讀誄以定謚。則其辭必詳。仲尼有誄而無謚。故其辭獨畧。豈制誄之初意然歟。又按劉勰云。抑悲誄。惠子辭哀而韻長。則今私誄之所由起也。蓋古之誄。本爲定謚。而今之誄。惟以寓哀。則不必問其謚之有無。而皆可以爲之。至于貴賤長幼之節。亦不復論矣。其體先述世系行業。而末寓哀傷之意。所謂傷體而頌文。榮始而衰終者也。茅鹿門曰。魏晉以來。誄並藻麗。

哀辭

王懋公曰。錢蒙叟謂哀辭宜爲。且曰。曾子固不云乎。墓誌納之壙中。而哀辭刻之塚上。然則文之有哀辭。不銘而名焉。不傳而傳焉。是或一道也。

明辨曰。按哀辭者。哀死之文也。故或稱文夫。哀之爲言。依也。悲依於心。故曰哀。以辭遣哀。故謂之哀辭也。昔漢班固初作梁氏哀辭。後人因之。或以有才而傷其不用。或以有德而痛其不壽。幼未成德。則譽止于寡惠。弱不勝務。則悼加乎虐色。此哀辭之大畧也。其文或用韻語。而四言騷體。惟意所之。則與誄體異矣。

吳訥乃並而列之，殆不審之故歟。今取古辭自爲一類云。

沈石夫曰：漢莊忌哀時命，後人哀辭之始也。而澹蕩多風，有騷人之遺焉。